

86B1
YFG

109483

桥梁按极限状态计算

G. K. 叶弗格腊福夫、H. B. 略林 著
張琳、蒲錫九、郭可諾 等 譯



桥梁按极限状态计算

Г. К. 叶弗格腊福夫、Н. Б. 略林 著
张琳、简锡九、郭可詒 等 譯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教育总局
批准作为铁路运输高
等院校的教学参考书

人民交通出版社

桥梁按极限状态计算
Г.К. ЕВГРАФОВ, Н.Е. ЛЯЛИН
Р А С Ч Е ТЫ
М О С Т О В
ПО ПРЕДЕЛЬНЫМ
СОСТОЯНИЯМ

Утверждено
Главным управлением
учебники заведениями МПС
в качестве учебного пособия
для высших учебных заведений
железнодорожного транспорта

ВСЕСОЮЗ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КО-ПОЛИГРАФИЧЕСКОЕ ОБЪЕДИНЕНИЕ
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ПУТЕЙ СООБЩЕНИЯ
МОСКОВА 1962

本書根据苏联铁路出版社1962年莫斯科俄文版本译出

张琳 蘭錫九 郭可諳 等譯

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門外和平里)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〇〇六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經售

人民交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1963年12月北京第一版 1963年12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88毫米 印张: 10.52张

全书: 276,000字 印数: 1—3,000册

统一书号: 15044·1478

定价(10): 1.85元

本書闡述了按極限狀態設計橋梁的基本原則並列舉出木橋、鋼筋混凝土橋和鋼橋（包括與混凝土板的聯合梁橋）橋跨結構，混凝土和石墩台以及地基和基礎的計算实例。

本書可供鐵路、公路、城市橋梁技術人員，有關院校師生，橋梁科研工作者學習和參考。

參 加 講 檯 人 員

作者序言	交通科學研究院	蘭錫九
第一章	交通科學研究院	陳森
第二章	鐵路專業設計院	楊潔芳、吳樹棉
第三章	交通科學研究院	吳聖鈞
第四章	鐵路專業設計院	邵厚坤
第五章	鐵道科學研究院	張琳、過沛淵、肖慶羽 吳亮明、沈恒濟、唐詩明
第六章	鐵路專業設計院	王能遠、倫厚誠、李上雷 李興云
第七章	鐵路專業設計院	郭可謙
第八章	交通科學研究院	蘭錫九
第九章	交通科學研究院	黃德璽
附 錄	鐵路專業設計院	王能遠、邵厚坤、楊潔芳

全部譯稿經鐵道科學研究院程慶國、戴荷生、夏子敬審核。

目



作者序言	4
第一章 緒論	6
第二章 荷載及其系数	16
第一节 总則	16
第二节 恒載及不变的影响力	25
第三节 墓向活載	32
第四节 墓向活載的水平作用力	42
第五节 通过土来传递的活載	45
第六节 其他临时性荷載和影响力	49
第三章 木結構計算	53
第一节 基本原則	53
第二节 內力及力矩的確定	55
第四章 普通鋼筋混凝土結構計算	61
第一节 基本原則	61
第二节 鋼筋和混凝土的强度特征和变形特征	65
第三节 計算受弯构件的一般公式	69
第四节 矩形截面受弯构件	76
第五节 T 形截面受弯构件	86
第六节 沿斜截面对受弯构件进行横向力及力矩的計算	95
第七节 中心受压构件	105
第八节 計算偏心受压构件的一般公式	108
第九节 矩形截面偏心受压构件	116
第十节 工形及箱形截面的偏心受压构件	119
第十一节 偏心受拉构件	127
第十二节 偏心受压及偏心受拉构件的横向力計算	131

第十三节 按第三种极限状态計算抗裂性	132
第五章 預应力鋼筋混凝土結構計算	135
第一节 基本原則	135
第二节 受弯构件	140
第三节 偏心受压构件	178
第四节 偏心受拉构件	185
第五节 中心受拉和中心受压构件	189
第六节 混凝土局部应力的計算	192
第六章 鋼結構計算	197
第一节 計算的基本原則	197
第二节 內力与弯矩的确定	215
第三节 計算主要杆件的一般公式	223
第四节 繼板、挖孔板及綫条	234
第五节 接头与接合	237
第七章 与鋼筋混凝土板相結合的鋼結構計算	241
第一节 基本原則	241
第二节 各部件的一般計算公式	244
第八章 混凝土及石墩台計算	255
第一节 基本原則	255
第二节 按强度計算墩台的特殊情形	261
第九章 地基和基础的計算	267
第一节 基本原則	267
第二节 基础地基的計算强度	274
第三节 按第一种极限状态的土质地基的强度 (稳定性) 計算	291
第四节 按第一种极限状态的基础位置稳定性計算	303
第五节 按第二种极限状态(按变形)的計算	305
附录	
1.材料容重	318
2.角度φ的三角函数值	319

3. 当 $K=14$ 时, 荷载 C_K 对于三角形影响线所产生的换算 均布荷载 k 值 [以吨/米計(沿線路长)]	320
4. H-30、H-10、HK-80 及 HG-60 对于三角形影响 线所产生的换算均布荷载, 以吨/米計	323
5. 铁路列車堅向活載对具有特征的影响线的加载方法	325
6. 計算鋼筋混凝土结构的輔助資料	331
7. 計算預应力鋼筋混凝土结构的輔助資料	342
8. 应力集中有效系数 β 的計算值	344
9. 鋼压杆的局部稳定条件	345
10. 計算鉚釘用系数 m 值 (以1/平方厘米計)	348

作者序言

按极限状态的计算方法从1955年起用于建筑结构。1956年出版了全苏运输工程科学研究院所制订的标准轨距铁路桥涵设计暂行技术规范(ТУПМ-56)，在该规范中第一次采用了以极限状态方法计算桥梁结构①。但由于与 ТУПМ-56 同时还保留着以容许应力为基础的设计技术规范，新的计算方法在设计实践中并没有得到广泛的应用。

目前按极限状态计算一切型式的桥梁已成为必须的了。基本计算原则均已在苏联部长会议国家建设委员会1961年12月30日批准的铁路、公路与城市桥涵设计技术规范(СН 200-62)中予以规定。

СН 200-62 技术规范是按照共产党关于彻底改造交通运输的决议而制订的，并且考虑了铁路客车、汽车、凹底车和机车重量的发展远景以及当前铁路与公路运行速度和货车密度的增长。

新技术规范向桥梁工作者指出了采用现代的和最有效的结构和材料的方向：装配式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桥跨结构，应用高强混凝土和钢筋的薄壁桩基础、低合金钢、焊接连接和高强度螺栓连接等。在 СН 200-62 中，除了其他结构以外，还规定了与钢筋混凝土板联合的钢桥跨结构的设计特点。

СН 200-62 技术规范第一次规定了一切桥涵的综合设计和按极限状态先进方法来计算桥涵，这种方法可以基本上使计算接近于结构及其构件在使用时的实际工作条件。

总之新技术规范能保证桥梁结构中材料的更好与更有根据的分配，保证桥梁建筑质量的根本改善以及桥梁承载能力的提高。

① Н.Е.Ладин и Н.Н.Стреленый, Основы расчета мостов по предельным состояниям, Труды ЦНИС, вып. 15, Трансжелдориздат, 1955.

在有意識的利用上述技术規范并对这些或那些公式的来源、各种設計标准的根据以及新技术規范的其他特点有了十分清楚的概念后，桥梁结构、基础及其地基的計算才能逐渐实现向新方法的过渡。

高等学校里在学习桥梁教程时研究按极限状态的計算方法具有重要的意义。

这本推荐为高等技术学校学生和設計师的参考书并不代替确定作用在桥梁构件中力矩和內力的桥梁靜力計算的书籍，这部分地是由于靜力計算方法仍然保留而无重大的改变。本参考书也不代替其中仅列有主要設計标准和計算指示的那些技术規范。

鋼筋混凝土結構（包括預应力混凝土結構）的計算，以及地基和基础的計算叙述得最詳細，因为正是在它們中許多原理都是新的。注意到在鋼筋混凝土結構的新課程中用以驗算耐久性的計算公式闡述得不够充分，作者們认为給出鋼筋混凝土結構強度与耐久性計算基本公式的推导是有益的。在有可能的一切地方均列出了能減輕計算過程的表格和图解。

本书有限的篇幅与摆在作者面前的課題，不允许在这本参考书的內容中包括 CH 200-62 全部推荐公式的推导和对所进行的試驗与理論研究以及那些类似材料的詳細描述；在很多情况下不得不限制于引証参考文献。

按极限状态計算桥梁方法的广泛采用才仅仅开始。自然，按这种方法的很多設計規則研究得还不够完备。由于缺乏按新技术規范設計桥梁的足够經驗，更增加了編写本参考书的困难。

作者們将对能进一步改进本书的一切指正意見表示感謝。

第一章 緒論

直到最近以前，桥梁的结构、地基及基础均按容許应力法計算，而預加应力的結構則按破損荷載計算。

众所周知，在設計的結構及构造物按容許应力計算时，首先确定由所謂标准荷載产生的內力，其次按这些內力計算应力，并将計算应力与容許应力相比較。后者是以安全系数除材料强度指标而获得的。

标准荷載是根据作用在結構物上各因素的最大可能值的考慮来确定的，而安全系数則是在結構物使用实践的基础上仅凭經驗方法来确定其数值的，而缺乏严格的科学根据。其中作了如下的假設，即安全系数应能抵消所采用的构造物計算方法的不确切性及条件性、荷載較标准值的增大、使用材料的强度指标可能的偏离及构造物的实际形状及尺寸可能与設計的不一致等。

各种各样的現象采用了单一的安全系数而未分別加以分析，无怪乎对于安全系数規定值的正确性缺乏信心。由于安全系数常常变异，因而并非偶然地得到了《未知系数》的中肯称号。

以极限状态方法代替按容許应力計算，首先建立了計算与构造物在营运上的适用标准之間的明确联系。极限状态是当构造物的结构或其基础在力的作用影响下不再适合营运对其提出的要求。发生极限状态的一种情况是例如破坏或倾复，表示营运可能中断（完全的或临时的停止），而另一种情况是引起正常营运的困难。后者可能发生在以下情况：如桥跨结构的挠度与振动过大、墩台变形过大、鋼筋混凝土受拉区裂縫扩展等，因此虽然不必完全停止营运，但須限制車辆通过的速度及进行这种或那种的維修工作。

計算的任务就在于确保构造物在营运中免于发生上列不能容

許的极限状态。为此必須使按計算力的作用所求得的內力(应力)值及变形值不超过設計技术規范、准则和指示中所規定的极限值。

按极限状态的計算中，預先要考慮到施工及營運期間結構物及基礎在实际工作中可能出现的不利条件。

不言而喻，保証营运所要求的可靠性不仅有賴于包括建筑物計算和构造在内的細致設計，而是在很大程度上有賴于制造及施工过程中的高度质量，以及在营运过程中的仔細养护与监理。

新的方法規定，在一般情况下按照三种极限状态計算：

1)按第一种极限状态計算，用以保証构造物不致因喪失承载能力(强度、耐劳性、稳定性)或发生严重的塑性变形而使营运遭到破坏。

2)按第二种极限状态計算，用以保証构造物不致发生过量的总体(弹性的或剩余的)变形、振动、变位、沉降而使正常营运发生困难。

3)按第三种极限状态計算，用以保証构造物避免因开裂而引起正常营运的困难。

利用容許应力或相应的容許变形时亦进行类似的計算，但极限状态法和容許应効法相比較具有某些特征。

当按第一种极限状态計算时，重要的特征是以几个計算系数代替总的安全系数，利用这些系数可以分別考虑各种不同因素的影响。这些系数的数值是在統計法的基础上确定的。

例如按强度确定由碳素鋼或低合金鋼制造的结构的第一种极限状态的特征时，可以采用鋼的流限，因为应力的繼續增加会引起巨大的剩余变形并使建筑物不再适用于以后的营运。

对Cr.3号鋼要求样品的流限不低于2,400公斤/平方厘米(标准流限或称作废品限值)，可是由于檢驗性試驗抽样的特性，实际的流限在个别情况下及在一批鋼材的个别部分向較低的方向偏离标准值。显然也会有一部分鋼材具有較高的流限。同一牌号的鋼材若具有足够多的試驗結果，可以繪制成为鋼的流限分布曲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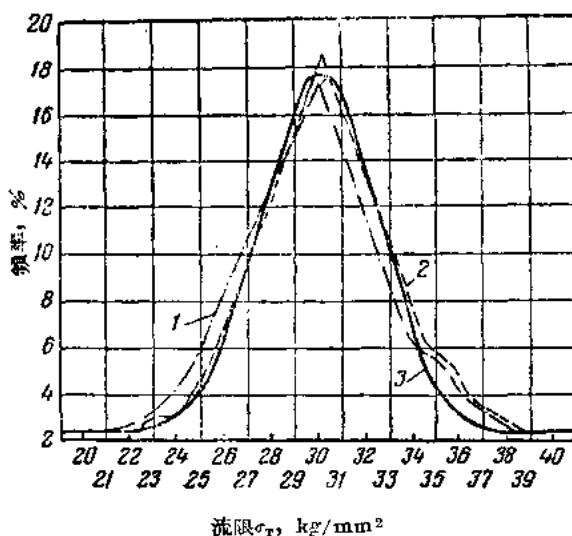


图1 钢材流限分布曲线
1及2-为不同工厂的钢材；3-为理论曲线（高斯）

（图1）。为此，沿纵座标轴标出同一范围流限的样品数目（以总数的百分数表示），例如对于Cr.3号钢的流限自21至23公斤/平方毫米、自23至25公斤/平方毫米等，然后连接得出的各个点。

具有某种规律性的过程或现象的特征可以用与高斯、皮尔逊等理论曲线相接近的一种分布曲线描绘出来。越是匀质的材料将得到越密集的曲线，匀质性较差的材料，曲线也较分散。

根据分布曲线并运用数理统计的理论，可以确定对平均值的偏差值及这一偏差的或然率。为此须求得均方差或称为分布曲线的标准差。

$$\sigma = \sqrt{\frac{\sum y_1(x_1 - a)^2}{n-1}}$$

式中： x_1 ——对应于纵座标 y_1 的分布曲线上的横座标；

a ——最大纵座标 y_a 的横座标（最常出现的数值）；

n ——样品的数目。

重复出现的数值的不同或然率与曲线标准差的各种不同的数

值相适应，例如三倍的标准差适应于0.0014的频率，这个数值通常在极限状态法中被采用。

这样，结构计算中应该考虑的钢的最小流限值可等于

$$R = R_a - 3\sigma$$

式中： R_a ——相当于分布曲线上最大纵坐标的流限。

以保证指定数值的变化程度为特征的匀质系数应等于

$$\zeta = \frac{R}{R^u}$$

式中： R^u ——标准流限（对Cr.3号钢而言， $R^u=24$ 公斤/平方毫米）。

由此可见，通常所谓计算强度 R 很容易通过标准强度（在当前情况下即为流限） R^u 乘以匀质系数 ζ 来表达。

用相似的方法可以求得其他强度及变形指标的匀质系数：混凝土在受压、受弯及受拉时的强度极限、混凝土的弹性模量及土的强度等。

运用极限状态法时必须考虑到实际作用的荷载超过其标准值的可能性，因而需要利用根据统计方法确定的超载系数 n 。

当所考虑的荷载形式与其他荷载形式相组合后，可能较其共同作用力增大或减小时，必须考虑该荷载的实际值较标准值超越或降低的数量。例如桁架杆件由于活荷载既会发生拉力也会发生压力，而由恒载仅发生拉力，所以活载在其一个位置上时恒载加大了它们的共同作用，而在另一个位置上时恒载减小了它们的共同作用。因此引用于恒载的超载系数 n （更确切些是荷载变化系数）为大于和小于1。

因此，所谓计算荷载（荷载的极限值）如用标准荷载乘以超载系数来表达，极为方便。

极限状态法的各种计算系数实质上是最低的必要的储备量的各个组成部分，所以在计算中具有超载系数并不能因此而允许在设计、施工及营运时荷载可以超越标准值。同样地运用匀质系数的事实也决不能理解为验收材料时可以降低规定的要求，特别是

对于标准强度而言。

1930年的标准竖向活载 HK 大约相当于最近时期的 实际荷载。因此以1930年的标准荷载（如 ТУПМ-56 所采用的）按极限状态法设计铁路桥梁时，除超载系数外尚须引入远期增长系数。为了便于利用技术规范起见，在强度计算时将该系数相乘。

在新的技术规范中规定了新的标准竖向车辆荷载（C14 及 C10），其中包括机车、车辆、凹底车及其他车辆单位的远期荷载增长，因此，对于这些荷载仅仅乘以超载系数即可。同样地也重新修订了公路及城市桥梁的汽车荷载。

计算荷载多次反复作用（对材料的耐劳性）时，不言而喻，不需考虑偶然的、极少发生的因素，所以也不必引入超载系数，正好与此相同，当确定这种计算的标准荷载时应该除去不常出现的车辆型式（重型凹底车及车轮荷载）。这一点在技术规范中或者通过专门的折减系数或者直接地得到反映。

车辆的动力影响在桥梁设计中是直接利用冲击系数于标准荷载（亦即远景荷载）的方式表现出来的。

在极限状态法中对计算荷载区分为三种不同的组合：基本的、附加的及特殊的。在附加荷载组合和特殊荷载组合中以最大的超载系数，同时作用所有的活荷载的或然率显然比在基本荷载组合中小得多，而且一般地要比规定超载系数时的或然率要小，所以用附加荷载及特殊荷载组合计算强度及稳定性时，应采用其他较小的超载系数值。

除去上述规定外，按第一种极限状态计算时尚具有另一种型式的系数，这个系数称为工作条件系数。这是在需要考虑计算方法的不精确性及条件性而应予修正时引用的。

当计算桥梁结构时，除局部的工作条件系数 m_2 外，尚需补充以总的工作条件系数 m_1 ，这是用以估计结构物的实际尺寸或形状与设计之间可能有的偏差（在规定公差范围内）的影响的。可以将考虑结构杆件受压总稳定性的系数 Ψ 及考虑变化与变更符号的应力反复作用影响的系数 Υ 也包括在工作条件系数内。

新的計算方法的重要特点是确定結構物按实际工作条件的极限状态，在必要时，其中应考虑在彈塑性范围内出現的各种現象。这一特点仅在鋼筋混凝土及混凝土結構的計算方法中得到相当充分的发展，对于这些結構曾經建立了按破損荷載計算的方法（但用总的安全系数）。甚至对于这些結構，也像对其他材料制造的結構一样，按极限状态法設計桥梁时力素（弯矩①、横向力、支架杆件內力等）的确定也是在构造物的弹性工作阶段内进行的，就和在容許应力法中一样。

在极限状态法中，总的强度条件通常写成：

$$N \leq \Psi$$

式中： N —— 外部的作用力（連同相应的超載系数及冲击系数等）；

Ψ —— 承載能力（带有匀质系数及工作条件系数）。

但是，在大多数情况下用应力来表达上述条件更为方便

$$\sigma = \frac{N}{F} \leq R$$

式中： N —— 带有超載系数的外部作用力（弯矩、杆件內力、横向力等）；

F —— 杆件截面几何要素（横截面面积、截面模量等）；

R —— 材料的計算强度，如上所述，系利用匀质系数乘标准强度而得，于必要时尚需乘以工作条件系数。

对一切永久式桥梁的结构而言，在营运阶段的大多数强度計算及形状稳定性計算中采用总体的工作条件系数 $m_1=0.9$ ，为了简化計算起見，可以很方便地将它直接引入計算强度中。

对制造、运送及吊装工作重視較差的情况，这时应采用 $m_1=1$ ，計算結構时需将强度增大 10%。

对于投資等級較低的木結構桥梁而言，如同对于工业和民用建筑物的普通結構一样，計算时采用 $m_1=1$ 。

① 此处原文为弯矩，也有譯为撓矩的——編者注。

因为土随着时间而逐渐固结，而地基基础是按照远景荷载计算的，所以此时也采用 $m_1 = 1$ 。

局部的工作条件系数 m_2 在某些情况下也可立即引用于相应的计算强度。在其他预先说明的情况下它们被独立地引入技术规范，在计算中，或者被考虑为计算公式右边部分的乘积，或者被考虑为计算公式左边分母部分的乘数。

结构物按第一种极限状态对位置稳定性进行计算时，新的方法与普通方法有所不同。

为了明显地区分两种不同的概念及为了避免仅采用综合术语《稳定性》所引起的模糊观念，在 TYTM-56 中首次引用了术语《位置稳定性》及《形状稳定性》。例如，倾复及滑动使桥跨结构及墩台的位置稳定性遭受破坏；而杆件的纵向弯曲①及梁腹板的挠曲等更急剧是形状稳定性的丧失。

所有这些情况均属于第一种极限状态，因为它标志着营运的完全破坏，桥跨结构的挠度及墩台的沉降等变形不同，后者并不引起营运的破坏，而只给正常的营运带来困难。

按极限状态对抵抗倾复及滑动的位置稳定性进行计算时，如同对强度及形状稳定性的计算一样，旧有的综合安全系数应被分解的计算系数所代替。

在这种情况下，对荷载的储备引用了超载系数的形式，而不能以直接方法（例如利用计算公式）考虑的特点则用工作条件系数来反映。

在这里工作条件系数 m 是用来考虑计算的假设性的，因为相接触的物体不是绝对刚性的；此外，注意到实际构造物与设计图仍有某些程度的差异，因为，例如，由于存在施工公差，外力作用点可能有变位，而偏心距可能增大或减小。最后，还可能出现其他的不利因素。

这样，计算稳定性时极限不等式 $N \leq \varphi$ 亦可写作

① 此处原文为弯曲，也有译为挠曲的——编者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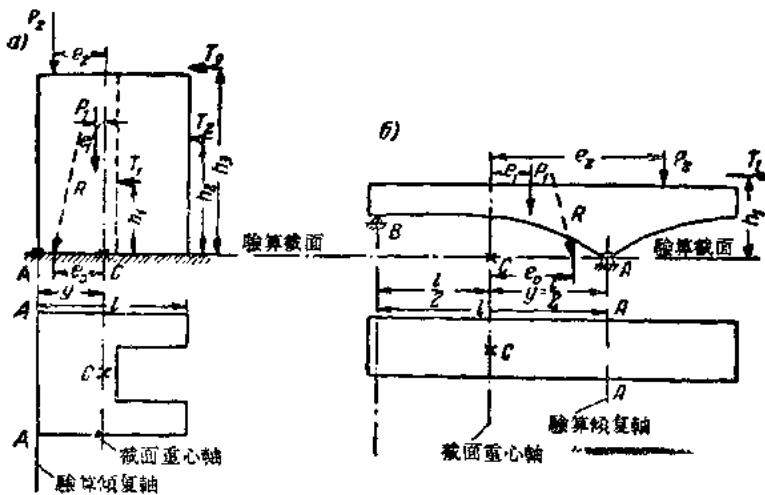


图 2 抵抗倾复的位置稳定性計算示意图
a)墩台; b)桥跨结构

抵抗倾复时

$$\frac{M_{\text{outp}}}{M_{\text{np}}} \leq m$$

抵抗滑动时

$$\frac{T_{\text{ea}}}{T_{\text{np}}} \leq m$$

式中: M_{outp} 及 M_{np} —— 計算荷載所产生的倾复力矩及极限力矩;
 T_{ea} 及 T_{np} —— 計算荷載所产生的剪切力及极限力。

抵抗倾复的位置稳定性計算示意图参見图 2。

倾复力矩按对于驗算截面的重心亦即 C 点来确定, 可自图 2a 得知。当支承在分設的支点上时, 例如悬臂式桥跨結構中(图 2b) C 点設置在两支点中間。

极限力矩形成于这样的位置, 即一切力的合力将通过截面的边角 A 点, 亦即

$$M_{\text{np}} = y \sum P_i$$

在已知的压力作用下能被承受的剪切力即为其极限值, 亦即相应于該压力的摩阻力, 所以 $T_{\text{np}} = \psi \sum P_i$, 此处 ψ —— 摩阻系数。

上述的极限不等式經代換后即可方便地写成以下的形式: